

附件 5

四川省工伤康复协议机构资质评估评分表

评估专家签名：

评估日期：

项目	具体明细	分值	得分	备注
基本设置	取得有效的执业资格 6 个月以上。	单项否决	-	
	有稳定的执业场所，执业场所使用权剩余有效期 2 年以上（从递交申请资料之日起计算）。	单项否决	-	
	申报资料与事实相符：执业范围未超过许可范围；科室设置未超过批准；经营地址与所持有效证件登记地址相符等。	单项否决	-	
	依法依规参加社会保险情况。	单项否决	-	
医疗服务能力 (30分)	医疗机构等级、科室设置、医务人员、床位数与医护比等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	18 分		
	康复技术水平在本地区处于领先水平。	12 分		
信息化建设 (20 分)	有健全和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制度，有完善齐全的软硬件系统设备，对医疗服务过程实行全流程信息化管理的。	20 分		
	具备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进行工伤医疗费联网结算和信息查询的网络运行条件的。	单项否决		
内部管理 (20 分)	有健全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对医疗机构财务活动进行全面管理，建立监督内控机制。	3 分		
	有健全完善的医疗服务管理制度；遵守国家有关医疗服务和职业病防治管理的法规和标准，明确常规医疗护理技术操作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	5 分		
	健全的设备管理制度，各种医疗设备、器材建立规范的账目，主要设备有建立档案。	3 分		
	建立了与工伤医疗管理相适应的内部管理制度，配备了专（兼）职管理人员。	3 分		
	医疗机构干净整洁，无乱贴乱挂，功能分区合理。	3 分		
	设立单独的业务档案室，病历管理质量均为合格。	3 分		每确定 1 份不合格病历扣 1 分，扣完为止。
价格管理	遵守国家和省相关部门规定的医疗服务和药品的价格政策；公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信息及政府指导	10 分		各占 5 分。

(20分)	价的。			
	按规定提供药品、检查、治疗、服务收费清单；建立日清单及出院结算明细单制度；建立自费项目、药品知情确认制度。	10分		随机抽查，未按规定 的，每发现1个扣1 分，扣完为止。
便捷服务 与投诉 (10分)	设立导诊台、触摸屏、指示牌、就医流程、专家姓名和联系方式，方便工伤职工看病就医的。	5分		
	建立健全医疗纠纷投诉和处理机构，并有专人负责，公布投诉电话、信箱，畅通投诉渠道，及时受理、处置 患方投诉的。	5分		
总分		100分		

备注：此表用于初次评估和再次评估，得分达到90分（含）以上的为合格。